

# 海原县李俊乡人民政府

##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海原县李俊乡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李俊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，地址：海原县李俊乡李俊村，邮编：755200，电话：0955-4761162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李俊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，按照《海原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文件要求，细化公开内容，优化政务服务，大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本着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，李俊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64条，均为扶贫救灾领域。按规定公开乡级政府2022年度决算和2023年度预算。同时以微信、

政务公开栏和广播等形式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并进行政策解读。

## 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**

2023年我乡依申请公开的收件数量为0件，未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**

为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营造率先发展、科学发展的良好环境，我乡着眼于建立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继续完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，以分管领导、综合办主任、相关部门负责人、政务公开信息员组成的领导小组，明确工作职责，监督政府信息管理、信息发布、解读回应、依申请公开、公众参与等工作流程，在工作中，强化工作机制，形成由点到面，责任到人，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**（四）平台建设**

切实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主平台的积极作用，加强政务发布与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推进政民互动。加大网站信息发布和更新力度，及时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对接，完善李俊乡网站栏目设置，做到无空白栏目、无延时更新。

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**

安排专职工作人员持续加强监督管理，实现常态长效。积极配合不定期巡检网站、季度检查和年终考核工作，认真对照测评进行问题查摆和整改。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，

没有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，2023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三)不予公开	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处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李俊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展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政务公开人员业务能力需进一步加强。二是公开范围不够广，力度不够大。三是政策解读工作不够细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乡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和改进：一是充分发挥“传帮带”作用，加强业务人员知识培训，规范政务公开流程及制度。二是做好做实信息公开，尽量多公开，及时公开，针对群众关注的问题领域，做到“能公开多公开，应公开尽公开”。三是加大政策解读的力度，争取做到深入浅出，用直白的语言、规范化的表格解读相关政策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**（一）强化工作落实方面。**狠抓工作落实，全面提高政务信息公开质量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海原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

点的通知》（海政办发〔2023〕38号）文件要求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、加强人员培训力度，规范政务信息公开流程，抓好公开信息细节审核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度。

**（二）全面优化公开平台方面。**李俊乡持续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细化公开信息类别，丰富公开信息内容，创新信息公开方式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。用通俗易懂的方法，提高群众的政策知晓度和满意度。同时积极收集群众关于平台建设方面的意见，进一步升级平台，便利群众办事。

**（三）调优配强公开队伍方面。**设专人负责平时信息公开，另设一名干部负责特殊时期信息公开，避免岗位“缺位”现象发生。政务公开人员岗位发生变动，按照管理办法及时补充空缺，做好人员岗位交接工作，确保新人及时胜任本岗位职责。

**（四）强化组织领导方面。**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统一管理，统一部署，快速响应，高效完成各项任务；建立三级联审制度。由专员起草，综合办初审、分管领导把关、主管领导负总责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确保各个环节不出纰漏。

**（五）强化监督考核方面。**强化监督管理，加强保密信息的核查力度、敏感信息的辨识力度、隐私信息的筛查力度，从原头上防止重要信息泄露；坚持“以考评效”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内容，明确考核要求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、规模性的信息泄露事件。

本机关 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